

证券代码：002389 证券简称：南洋科技 公告编号：2015-044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的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7月2日（星期四）下午14:00开始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7月1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日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

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5年6月26日（星期五）

7、出席会议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388号公司南洋厅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1、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对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 登记手续：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后）、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 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5年6月30日16: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浙江省台州经济开发区开发大道388号

邮政编码：318000

联系电话：0576 - 88169898

指定传真：0576 - 88169922

联系人：杜志喜

3. 登记时间：2015年6月30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5年7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投票代码及简称：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投票代码：362389；投票简称：“南洋投票”。

(3) 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

② 在“委托价格”项填报股东大会案序号，具体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00

③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7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7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 股东办理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股东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股东采用服务密码方式办理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请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在交易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4)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至2015年7月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后，不能通过网络投票系统更改投票结果。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1. 本次会议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 请各位股东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 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五日

附件:

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浙江南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7月2日召开的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